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學習成效評量實施及獎勵要點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審議(107.06.07)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107.09.19)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廢止(115.05.28)

- 一、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蒐集學生學習歷程與生活經驗資料、掌握學生在大學期間學習成效的客觀數據，建立系統化的長期追蹤調查機制，以作為本校規劃與改善學生學習環境與教師精進教學方式之參考，訂定本校學生學習成效評量實施及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之經費由本校校務基金或教育部相關補助計畫配合款經費支應。
- 三、施測對象：大學部日間班(不含進修學士班)學生。
- 四、施測工具：「大學生學習成效評量」(Collegiate Learning Outcomes Assessment，簡稱為 COLA)，由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召集學校—中山大學開發完成。旨在長期追蹤資料庫，將調查的主題與架構聚焦於大學生學習經驗、學習策略與動機、身心發展適應與學習歷程、就業力與就業市場表現的連結上，更有系統地蒐集資料並強化後續學生學習輔導機制。問卷主要測量面向如下：
 - (一)大一至大四問卷的共同面向包含歸屬感、自尊與快樂感。
 - (二)大一問卷另增加好奇心、生活滿意度及心理幸福感等面向，以了解學生入學前的學習特質表現及對大學的自我期待。
 - (三)大二至大四同步測量學習經驗及教與學面向。
 - (四)大三及大四為配合就業規劃的需求，問卷另外增加生涯自我效能及職業意象面向。
- 五、施測時程：
 - (一)大學部日間班大一各班導師應於新生訓練時帶領新生完成首次填答。
 - (二)每學年度第二學期結束前六週，大學部日間班各班導師應帶領學生完成當年度施測。
- 六、為鼓勵並提高評量問卷之填答率，針對年度施測特訂定獎勵方式如下：
 - (一)獎勵對象：本校大學部日間班導師。導師如於施測期間遇有更調時，由新任導師接替。
 - (二)獎勵名額及執行期程：獎勵名額為現有學士班級數(不含進修學士班)之百分之十(四捨五入)。於每學年度第二學期結束前統計班級填答率。
 - (三)獎勵額度：填答人數達班級人數百分之八十以上，且填答率達全校前百分之十之班級(採同額並列)，每一班級以該班級填答人數乘以新臺幣二百元為獎勵金額。
- 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本要點修正若未涉及校務基金經費動支，免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